

## 上 篇

近代合作理论的演进及  
其对合作运动的影响

虽然我国经济理论界目前对集体经济的再认识还未达成共识，但对这种经济形式起源于近代合作思想则不会有什么歧义。因此对它的研究应作到时间维和空间维的有机结合，所谓时间维就是要沿着合作运动演变的过程客观总结近代合作理论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正确评价现代合作运动中的各种流派，科学预见合作运动发展的趋势及其对中国合作经济的影响；所谓空间维就是要看到合作运动因社会制度、具体国情、行业特征所产生的差异，从合作运动个性和共性的对立统一中去探求其运动规律；所谓有机结合，就是要对一定历史时期和一定社会条件下产生的合作思想，做实事求是的分析和评价。正如列宁曾指出的：“在分析任何一个社会问题时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此外，如果谈到某一国家，那就要估计到在同一历史时代这个国家不同于其他国家的具体特点”。<sup>①</sup>

# 第一章 西方合作理论的演进及其对合作运动的影响

西方合作理论在这里特指两个部分，一是受西欧资产阶级启蒙运动影响而产生的早期合作思想，二是现代非社会主义国家，尤其是西方各国合作运动的不同理论流派。由于这些理论是伴随着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产生和发展而演进的，因此对我们把握一般商品经济规律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规律对合作运动的影响具有不可忽视的价值。

## 第一节 早期合作思想及其历史贡献

合作社是近代社会的产物，是社会发展到资本主义阶段出现的一种特殊的经济组织，它不同于世界各文明古国曾经出现的协作劳动的形式，是以资产阶级大革命所确定的价值观念为基础，由劳动群众自愿入股，实行民主管理、平等获得服务和其他利益的经济组织和社会团体。它始于 18 世纪和 19 世纪之交的西欧，是早期合作思想指导社会实践的结果。

合作思想的问世，一是由于产业革命对生产方式的深刻影响。以机器和机器体系为代表的现代工厂制度，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空前发展，进而引起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传统的自然经济被近代商品经济所取代，社会分工日益精细、协作日益紧密，合作已成为这种生产方式的客观要求。二是由于资本主义启蒙运动的理论准备。启蒙运动是 18 世纪的欧洲，因封建社会的崩溃，都

市的勃兴，骑士的没落，商人阶级的出现，以及新兴资产阶级的崛起而发生的具有广泛影响的思潮。它主张对宗教偏见宣战，与传统文化决裂，提倡个人主义，宣扬自由、民主、平等。三是社会科学的重大进步。哲学、经济学和社会学等学科在这一时期都取得了意义深远的进展，使人们全面、深入分析合作运动成为可能。四是因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所产生的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对抗。被压迫被剥削的工人阶级希望通过合作，消除剥削，从而为合作思想见之于实践提供了社会基础。五是涌现了一批以欧文、傅立叶、朗吉等致力于合作运动的知识分子，并能在合作运动的实践中修正和完善自己的观点。

根据吴藻溪先生在《近代合作思想史》中的分类，早期合作思想除了人们熟知的以欧文、傅立叶为代表的空想社会主义合作思想之外，还应包括以蒲鲁东（Die rre—Joseph Proudhon 1809—1865）为代表的无政府主义的合作思想，以威廉金（William King 1786—1865）为代表的基督教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以及由路易·勃朗（Louis Blanc 1811—1882）、斐迪南·拉萨尔（Ferdinand Lassalle 1825—1860）为代表的国家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 一、空想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欧文和傅立叶的合作思想是空想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早在 16 世纪，欧洲便出现了关于理想社会的描写，首推莫尔的《乌托邦》和德国托马斯·闵采尔关于“千载太平天国”的幻想。所有这些都不过是靠幻想对共产主义所作的预见。到了 18 世纪，摩莱里、马布利、巴尔末等人关于社会主义理想的论著突破了《乌托邦》以来用文学形式对空想社会主义的描绘，开始探讨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原则。尽管它们带有浓厚的禁欲主义、平均主义色彩，但恩格斯仍称之为“直接共产主义的理论”。<sup>②</sup>19 世纪初叶，法国的昂利·圣西门（Henri Saint—Simon 1760—1825）沙尔·傅立叶（Charles Fourier 1772—1887）和英国的罗

伯特·欧文( Robert Owen 1771—1858 )继承了空想社会主义前辈对资本主义的批判精神和对未来社会提出的理想，并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了包括法国唯物主义和黑格尔辩证法等同时代哲学进步的成果，使空想社会主义的理论体系和内容更加完整，进而成为马克思主义的三大来源之一，在傅立叶和欧文的理想模式中，合作组织都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傅立叶将其所处的时代称之为文明时代，而取代这一时代的将是保证主义时代。他认为：文明时代孕育着保证主义时代，文明时代的原理是个人自由，而这种自由却引起了经济的无政府状态，并导致弱肉强食，变成与自由相反的独占。独占就是工商业中封建制度的再现，作为其对立物，以弱者互助为宗旨的合作经济组织也因提倡个人自由而产生。但它们之间存在明显差异，前者崇尚支配，后者要求互助。只有法朗吉才是保证主义时代真正的基础组织，并能对独占组织的扩张实施制衡。法朗吉实际上是一种生产——消费协作组织。傅立叶认为人类三种层次的本能能在其中自由的发生作用。这种组织有三大特征：一是共同生产，即在这个组织中，各个人的最低生活水准可以得到保证，建筑在其基础之上的私有财产得到保护，这时的私有财产与文明时代的私有财产根本不同，它不仅没有反社会的作用，反而有增加社会财富的作用。因为在这时全体的利益和个人的利益能够调和。二是愉快劳动，即不是依靠强制，而是通过友爱进行联合劳动，其成员有选择和调换工作的自由。三是公平分配，即将全体成员最低生活保证得以满足之后的余额，按照劳动、资本及才能，以十二分之五、十二分之四及十二分之三的比率进行分配。

欧文合作思想的核心就是建立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以联合劳动、联合消费、联合保有财产和权利平等为原则的“劳动公社”。欧文反复强调实行财产公有制的重要性，认为个人私有必然反对权利平等，引起竞争、嫉妒、蛮横、奴役和贫困。资本主义制度中人们创造的财富被资本家据为私有，导致贫富悬殊和阶

级对立。他在观察工人们生产财富与他们生活状况的反差之后，指出：“这些居民中为数 2500 名的工人每日为社会生产的财富，在不到本世纪以前要用 60 万人才能生产出来。我曾经自问，这 2500 人和 60 万人之间消费的财富相差多少？想到这里，我就更加看清了那种使所有的人，特别是无产阶级，受到这么多灾难的现存制度的一切错误和极端无知。”<sup>③</sup>因此 必须消灭私有制 才能建立公有制的社会。改造这种旧制度的途径就是建立合作经济组织。欧文认为资本主义社会消费与生产的不平衡起源于货币成为财富交换媒介和价值尺度。因此应该废止货币制度，以能够表示劳动时间的劳动券取而代之。这种做法，不仅能排除中间商的盘剥，实现合乎正义和公平的交换，达到消费与生产的和谐，而且能提高人类的道德情操和博爱精神。基于上述观点，欧文于 1824 年去美国印第安那州建立了“新和谐”共产主义移民区，1832 年在英国伦敦创办了“全国劳动产品交换市场”。这两次社会实践都因与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起作用的商品经济运行一般规律的不合时宜的对立，而归于失败。

以傅立叶、欧文为代表的空想社会主义合作思想对合作运动的贡献可归纳为：第一，对早期资本主义财产组织制度的深刻批判和对未来社会财产组织制度的天才设想。其中，傅立叶关于文明时代私有制与保证主义时代私有制的区别尤为重要，这不仅使我们可以找到马克思关于“重建个人所有制”理论的思想渊源，而且使我们看到在现代商品经济条件下“公私合营”合作模式存在的客观必然性和现实可行性。第二，共同劳动、公平分配的思想。这不仅是因产业革命决定的联合劳动使然，而且是正确处理合作利益与个人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的要求。但联合劳动并不是剥夺劳动者选择职业的自由，公平分配并不排除其他非按劳分配的形式。第三，合作社是人们依据自身需要而自愿组成的进行生产、分配、消费活动的互助性经济组织的思想。这种需要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必然产物。在资本主义早期，由于资本原始积累对无产

阶级的巧取豪夺，加之体现资产阶级意志的政府对工人阶级的悲惨遭遇无所作为，无产阶级中互助合作的需要尤为强烈。这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的必然结果。第四，以取消商品经济关系为前提的合作实验失败的教训。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汪洋大海中，在等价交换原则被人们普遍接受的时代，在资产阶级权利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而客观存在的条件下，企图取消货币、反对竞争、按需分配是注定要失败的。

## 二、基督教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在基督教广泛流行的欧洲，近代合作思想的诞生，在思想方面，受到了人道主义和基督教社会主义的不少影响。后者和近代合作思想的诞生，尤有密切的关系。18世纪下半叶开始的工业革命在使生产关系发生深刻变化的同时，也引起了宗教思想的变化。对此，威尔斯在《世界史纲》中指出：“当物理科学的进步所引起的机械革命，正在破坏着经过数千年演变的古代文明状态的社会分等，并已在产生着一个正义的人类社会和一个正义的社会秩序的新的可能和新的理想——在宗教思想领域中也进行着一场至少是同等重大、同等新奇的变化”，<sup>①</sup>在这次宗教思想的变革中，以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 1768—1834）为代表的现代宗教哲学的先驱们作出了重大贡献。他们认为宗教是人们精神的需要，信仰是人的一种经验状态，上帝是人的主观情感的寄托，神变成了人的神。他主张，人的信仰与宗教的演变是历史的、相对的、它与自然科学的发现不是矛盾的，而是可以协调的。施莱尔马赫认为，基督教是一种积极的宗教，与人类活动的历史有直接关系，但这种关系不在于教条，而在于人的内心信仰的感情。个人对共同意识的了解就产生道德，尽管道德不是宗教，宗教不是道德，但宗教对道德有促进作用。这是因为个人总是自私的，人只想到自己而不想到社会就不会有道德；宗教则能激起信仰者的良知，不断提醒他们做所应当做的事情，这种对良知的告诫就巩

固了道德的要求。道德是人与人的关系，它能协调人际关系，强调人以舍己为人，方可实现自身价值。基于这一思想，基督教社会主义对圣经作了新的解释，例如英国人金斯利以帕森·洛特的化名写道：“我们使用圣经，就好像它只是一本让穷人安份守己的书……。我们已经告诉你们说圣经劝诫你们忍耐，而没有告诉你们说圣经许诺你们自由，而（上帝知道）当它这样宣扬一次，它就要不下十次地宣扬有产者的义务和劳动者的权利”。<sup>⑤</sup>基督教社会主义合作思想的形成得益于威廉金，他是一位有“穷人的医师”名誉的医学博士，对当时无产阶级的贫困状况十分同情，认为合作社是推翻资本主义及破除工资制度的有力工具。其目的不仅在于限制或避免中间商人的榨取，增加劳动生产力，提高劳动阶级的权力，而且在于改造整个社会经济组织。劳力、资本、知识是合作社的三大要素，缺一不可。主张拥有劳动力的劳动者阶级要团结一致，通过举办合作社，积劳动成果为资本。否则，他们将沦为资产阶级的奴隶。他指出，缺乏知识是劳动者阶级合作运动的障碍，所以劳动者必须有受教育的时间和机会，以取得合作的知识，促进合作事业的发展。他的合作思想既受到了欧文的启示，同时也有鲜明的个性。例如欧文认为：要实行合作必须有大量的资本，竞争为扰乱社会经济组织的主要原因；要改造个人必先改造环境；上层社会和资本家应出钱救济劳动者；注重生产合作。而威廉金则认为：劳力为合作的基础，竞争为世界进步的原因；以本身努力逐步实现自治；完全由劳动者自动解决社会问题，不需富人帮助；人人服务平等且权利平等；注重消费合作。他通过创办学校和刊物宣传合作思想，19世纪30年代英国出现的300多个合作社，大部分都受到了他的影响。

与威廉金同时期的法国基督教社会主义者毕舍（Bucgez, 1796—1865）也是一位医生。他主张人类通过政治和道德的发展达到伦理的进步，认为合作就是有利于这种伦理进步的革命手段。他于1831年在巴黎组织了木工生产合作社，该合作社由工人组

成，共同生产，按一定比例分配收益，八成分给社员，二成作为公积金。他特别重视公积金，因为它可以为任何人造福，但不为任何私人所有。由于缺乏资本和普通社员的理解，他创立的合作社难以持久。

以创立信用合作组织而闻名的德国人雷发圣 (Friedrich Raiffeisen 1818—1888) 深受基督教社会主义的影响，认为信用合作社的目的，不仅在于增加肉体的幸福或物质的利益，而且在于提高道德或精神。

经过 100 多年的演变，上述思想在当代西方各国的合作运动中仍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究其原因：第一，基督教深深植根于欧洲人民之中，它与人们的风俗习惯，伦理道德相联系，成为人们社会思想的一个方面。尤其是近代宗教改革以后，基督教中的人道主义思想得以充实，对资本主义社会不平等现象表示憎恶和对被压迫阶级表示同情，在普通工人、农民中能够得到反响，并能广泛传播。第二，基督教社会主义合作思想的先驱们并未否定商品经济一般规律对合作运动的作用，特别是威廉金关于劳动与资本并非对立，竞争有利于社会发展的观点，促进了合作运动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生存和发展。第三，强调经济组织中成员之间的道德约束，认为合作的目的既有改善经济的方面，又有提高道德的方面。因此强调对社员的合作知识的教育。如果说劳动者改变自身生活状况的需要是合作社产生的经济动因。那么以平等、互助为核心的合作伦理则是其得以维系的精神支柱。第四，在收益分配中设立公积金，使合作社成为融私有和公有关系为一体的经济组织。

### 三、国家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

国家社会主义合作理论是早期合作思想中不容忽视的重要组成部分，曾在 19 世纪西欧工人运动中产生过广泛的影响。其代表人物是路易·勃朗和拉萨尔。勃朗主张职业相同的人，应在国家

援助之下，相互结合起来，成立从事大规模共同生产的社会工场。认为“要遏止资本集中的大势，从资本家的压迫下救出劳动者，除了劳动者彼此间组织生产合作社以外，没有别的办法。但劳动者虽有组织生产合作社的能力，而没有支持生产合作社与资本家对抗的财力，所以国家不能不负起这个责任”。<sup>⑥</sup>在法国 1842 年 2 月革命后，他呈准政府，建立国立生产合作社。由政府收买工厂，分给工会。由此产生的收入分成四份，一份为收买工厂的费用，一份为劳动者养老及医疗费用，一份为工资，一份为准备金。按照这一计划，在巴黎成立了一家大规模的合作工厂。劳动者按掌握技能的不同，分为高等和普通两类。高等劳动者从事木工及金工制造业，普通劳动者从事铁路、运河建筑业。工资并不按劳动的种类、工程和时间而区别，凡是做工的人每天发 2 法郎，因事休假，每天 1 法郎。勃朗认为，凡出生时就没有财产的人，因为求生，就不得不劳动，人既然有生的权利，就有劳动的权利，如果没有劳动的机会，当然有权向政府提出要求。所以想进工厂的人，政府都不可加以拒绝。当年 3 月，该工厂收容了 4 万人，到 4 月 16 日增至 6.6 万人，到 5 月 14 日，竟增至 12 万人。由于收容就业工人太多，又没有适当的位置安置他们，只得让他们到郊外去做一些无关轻重的事情。工厂开办不久，就被迫解散了。<sup>⑦</sup>

拉萨尔赞成勃朗的上述主张，作为全德联合会的创建人，他认为只有组织生产合作社，使劳动者自身成为办社的企业家，才有助于劳动者的解救。但国家应在资金和劳动工具方面予以援助。与勃朗不同的是，他指出，劳动者应通过普选掌握国家政权，进而取得国家援助。不过在取得政权以前，可以将向现政府求援作为权宜之计。他认为，社会主义就是“由社会分配财产”。因此，要实现社会主义，根本不需要改变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只要实行社会本来就有的共同劳动，并由所有参加生产的人按照他们贡献的大小分配生产所得就行了。社会主义并不是要消灭所有制，而是要实现以劳动为基础的个人所有制，只要改个人预付为共同预

付，改个人分配为共同分配，企业主利润和工人工资之间的区分就会消失，“铁的工资规律”便可以废除。他不仅相信由国家贷款建立工人生产合作社是达到上述目的最容易和最温和的过渡性手段，而且预期，这种合作社将逐步扩大，由分散到联合，形成全国性的统一组织，由一个中央委员会调节全部生产和分配，资本主义社会就能和平地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

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在肯定拉萨尔宣传鼓动工人运动的历史功绩的同时，对其国家社会主义的观点也进行了批判。对于拉萨尔的“自由国家”论，他们指出，即使后来实施了普选制，而且拨款建立了几个生产合作社的德意志帝国，不仅没有变成什么人民的、自由的国家，甚至也没有成为一个资产阶级共和国，不过是“一个以议会形式粉饰门面，混杂着封建残余，已经受到资产阶级影响，按官僚制度组织起来，并以警察来保卫的、军事专制制度的国家”。<sup>⑧</sup>“‘调节总劳动的社会主义组织’不是从社会的革命转变过程中，而是从国家给予生产合作社的‘国家帮助’中‘产生出来’，并且这些生产合作社是由国家而不是由工人‘建立起来’的，这真不愧为拉萨尔的幻想：靠国家贷款能够建设一个新社会，就像能够建设一条新铁路一样！”<sup>⑨</sup>

现在重温国家社会主义的合作思想以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它们的批判，至少可以得出下列结论：第一，迄今为止的合作运动表明，合作经济组织形式之所以在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中均有一定程度的发展，都与政府各种形式的支持密切相关，特别是在当代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中，这种支持更为系统、更为有效。如果说西方政府的这类行为有利于改善普通工人、农民的生活状况，有利于在一定条件下促进生产力的提高，有利于社会稳定。尽管这种行为并不能从根本上解放劳动者，而只是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劳资矛盾。但是，对于社会主义国家来说，这些具体做法，应该得到借鉴，不应笼统地对其全盘否定。而应将其对社会主义国家适用的东西，很好地吸收过来，加以合理利用，不能搞僵化的

教条主义。第二，合作是人们在一定生产方式中，为满足个人利益而作出的自愿选择。国家对合作经济只能作力所能及的扶持和引导，不能用行政命令的办法进行强制。合作的形式、范围、程度、运行方式都应由其成员自主决定。另一方面，国家也不应对合作经济组织大包大揽，越俎代庖，搞成“准国有经济”，使其丧失合作经济的特征。对合作经济，国家应有必要的扶持，但不能形成另一种形式的“大锅饭”。这对合作经济不是有利，而是有害，勃朗倡导的生产合作社的失败，以及中国城市大集体经济的困境都是明证。第三，完全由国家贷款组建和发展合作社的设想至少产生下述的两个问题，一则扭曲了合作行为，导致合作经济组织对国家的纵向依赖。二则由于贷款风险由国家承担，加之还本付息难以保证，其结果必然是模糊国有经济与合作经济的界限。第四，合作经济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条件下都没有成为占统治地位的经济成分。在西方工业领域所占比重更是微不足道。这说明在现代商品经济和现代工业中，传统合作经济有其制度缺陷，需要予以创新。

#### 四、无政府主义的合作思想

无政府主义合作思想以 19 世纪法国著名小资产阶级思想家蒲鲁东为代表，他对那个时代合作运动中所有权问题予以高度重视，这集中体现在他的成名作《什么是所有权》一书中。马克思在给施维泽的信里曾称这部书是蒲鲁东“最好的著作”、“若不是由于内容的新颖，至少是由于新鲜大胆讲述旧东西的风格而起过划时代的作用”。<sup>⑩</sup>蒲鲁东尖锐批判了私有制和维持私有制的各种观点，认为，人类在权利方面是生而平等的，人人有权享有自己劳动的产品。因此，一个工人即使领取了工资，对自己的劳动产品仍然有自然的所有权。地主和资本家以地租、利息等形式扣留了劳动者的一部分产品，就是侵犯了后者的权利，就是一种盗窃行为。他认为自由权、平等权、安全权是绝对的权利，而“所有

权，按照它语源上的意义和法学上的定义来说，是社会以外的一种权利；因为显然可以看出，如果每个人的财富是社会的财富，一切人的地位就是平等的，因此说所有权是一个人可以随意支配社会财产的权利，那就不言而喻是矛盾的了。所以，我们如果为了自由、平等、安全而联合起来的话，我们为财产就不是这样”，“所有权和社会是两件绝对不相容的事。围绕两个所有人和把两个磁铁通过它们两个同性电极而接联起来是同样不可能的事。不是社会必须灭亡就是它必须消灭所有权”。<sup>⑪</sup>他说：“至于私有制，它是通过专属权和收益权而侵犯平等，并通过专制主义而侵犯自由意志的”。<sup>⑫</sup>同时，他也不赞成那个时代人们关于共产制的设想，认为“共产侵犯了良心的自主和平等：侵犯前者就是压制智力上和情感上的自发性、行动和思想的自由。侵犯后者就是用相等的美好生活来酬报劳动和懒惰、才干和愚蠢，甚至邪恶和德行。此外，如果私有制是由于大家竞相积累而成为无法忍受的话，共产制不久就将由于大家争取偷懒而变成无法忍受的了”。<sup>⑬</sup>“共产制是不平等，但这和私有制的不平等的意义是相反的，私有制是强者剥削弱者；共产制是弱者剥削强者”。<sup>⑭</sup>他设计了一个名为“自由”的“第三种社会形式”，在这种模式中“个人的占有是社会生活的条件；五千年的私有制说明了这一点。私有制是社会的自杀，占有是一种权利；私有制是反对权利的，如果你们取消私有制而保留占有，那么你们只能通过原则上的简单的变动，就可以改革法律、政治、经济和制度；你们就可以把祸害从地球上驱逐出去。”“占用权既然对于所有的人都是平等的，占有就随着占有者的人数而常常发生变动，所有权就不能形成”。<sup>⑮</sup>“人类的一切劳动必然是一个集体生产力的结果，由于同样的理由，一切生产就变成集体的和不可分割的，用更精确的话来说，劳动消灭所有权。”“仅仅限于生产工具上和交换的等值性上维持平等的自由联合——自由——是唯一可能的、唯一合乎正义的和唯一真实的社会形式”。<sup>⑯</sup>在他看来，人类不幸的根源，大多在于货币和利息，因而主张设

立交换银行，即接受劳动者的产品，予以与之相当的证券，生产者凭此证券向银行领取同额的其他产品。产品的价格，按其制成时所花费的劳动时间确定。这样，银行可以不用货币，资本可以免息借贷，利息也就自然消除了。

分析蒲鲁东的上述观点，不应脱离当时的社会背景，即因资本主义私有制产生的阶级对立和冲突日趋激烈，对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探索在理论上并不成熟，在实践中屡遭挫折。因此他关于在私有制和共产制外，寻找第三种社会形态的企图是无可厚非的。尽管从上述引文中，我们不难发现因缺乏冷静思考，而难以自圆其说，甚至自相矛盾的提法，但自 19 世纪中叶以来的世界经济和政治运动的实践表明，其中仍不乏极具借鉴价值的“合理内核”值得我们深入研究。第一，将占有权与所有权对立起来的观点。如果不是系统地阅读蒲鲁东的著作，人们往往容易在这里陷入混乱。其实，蒲鲁东关于未来社会占有权的设想是建立在“社会所有制”基础上的，他指出：“我们应当逐步降低利率，组织实业，使劳动者和他们的职能结合起来，并对巨额的钱财进行一份调查登记，其目的不是为了给予特权，而是为了让我们可以采用给与它的所有人一笔终身金的办法来赎买这些钱财。我们应当大规模地应用集体生产的原则，给予政府以支配一切资本的优越地位，使每个生产者负起责来，废除海关，把各行各业转变为一种公共的职能。这样，巨额的钱财就可不必通过没收或暴力而归于消失；个人占有制就可不必经过共产制而自动地在共和国的监督下建立起来；并且他们的平等权不再单纯由公民的意志来决定了。<sup>①②</sup>所以一切占用人必然是占有人或用益权人，而这种职能使他不能成为所有人，要知道，用益权人的权利是这样一种权利：对于托付给他的东西，他要负责；他应当以符合公共利益的方式，按照保全并发展那件东西的目的而加以使用；他不得自作主张来改变它，减损它或使它受害；他不能分割用益权，使另一个人从事劳动而由他自己来收取利益；总之，用益权人是处于社会监督之下，服从

劳动的条件和平等的原则。”<sup>98</sup>另外，强调占有权的观点是对因生产社会化而引起的产权社会化的客观反映，是最终所有权与法人所有权对立统一运动的结果。当代西方消费合作和信用合作的广泛流行，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得益于占有权的强化，而生产合作难以推广的原因，不能不说是所有权和占有权之间还未找到恰当的结合方式。根据现代产权理论，我们可以认为蒲鲁东所论的“占有”是在实行社会所有制条件下的集体产权，或法人产权。

第二，关于对共产制的批评。应该看到蒲鲁东对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知之甚少，对空想社会主义的观点抱有偏见，所以其对共产主义制度的批评因失去理性，而显得过于幼稚。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曾将共产主义分为初级阶段和高级阶段。对于高级阶段，他们作了如下描述：“……在迫使人们奴隶般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超出资产阶级法权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sup>99</sup>显然，共产主义并不反对有利于个人全面发展的“独立性”和创造性，而恰恰相反，在于追求人类物质和精神的全面解放。尽管 100 多年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实践表明，处于共产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的内部结构、运行机制、外部环境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预见存在较大差异，但凡是曾经经历过或正在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人们都不能不承认这种社会制度在消灭阶级压迫、创造社会公正、发展社会进步、提高人民福利方面取得的重大成就。当然，我们不否认在蒲鲁东以前和与其同时代的空想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中存在超越时代条件，忽视人类差别，强求共同“和谐”生活的问题，也不否认在蒲鲁东以后的共产主义运动中还存在改良主义、本本主义、强调统一意志，压制不同意见，推行平均主义，抹杀劳动差别的问题。所以，蒲鲁东的观点从另一

方面提醒了人们，实践中的共产主义需要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坚持批判精神，加强民主建设正是这一过程的需要。第三，关于“平等”“自由联合”的社会形式的观点。尽管这种社会形式在生产力欠发达，人们知识水准和道德修养普遍不高的条件下，还难以实现，但这种观点对现代合作运动仍然有正面的影响。我们不难在被各国合作经济组织认同的合作宗旨中找到上述观点的影子，辩证唯物主义不认为有绝对的平等和自由，但认为在一定历史时期，一定社会范围内追求和维持符合大多数人愿望的合理的平等和自由则是正当的。合作运动就是反映这种愿望的社会实践，虽然其从未成为某一国家占主导地位的经济成份，但其发挥的历史进步作用则是毋庸置疑的。

## 第二节 两位十九世纪西方经济学家 对当时合作经济的透视

在人们从社会学、政治学的角度观察合作运动的同时，两位对西方经济学产生过重大影响的学者对其进行了经济学方面的思考。客观评价他们的理论观点，对当代合作经济的发展是有帮助的。他们是约翰·斯图亚特·穆勒（John Stuart Mill, 1806—1873）和阿弗里德·马歇尔（Alfred Marshall, 1842—1924）。

### 一、约·斯·穆勒的合作思想

虽然在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我国有关西方经济学说史的著作中，不乏将约·斯·穆勒当作庸俗经济学家看待的观点。但是近年来，人们对穆勒及其经济理论的评判有了新的进展，其中，季陶达先生写的《约·斯·穆勒及其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起的作用尤为突出。他在引用马克思关于穆勒不同于庸俗经济学家的观点之后，对其经济理论作了较系统的介绍。据此，我们不仅能够看到穆勒经济理论中改良主义和折衷主义的缺陷，而且也可以了

解穆勒对以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为代表的古典经济学的继承和发展。他提出分配规律是历史的可变的规律，而非永恒的规律，坚持劳动创造价值的观点；正视利润与工资的对立，进而揭示了资本主义条件下劳动与资本的对立关系和阶级矛盾；他的“国际需求方程式”对国际贸易理论予以启示。特别需要指出的是，他对合作经济给予了高度的重视。他认为：过去人们或为雇主工作，或为自己工作，别无其他办法，已往 50 年间的思想和理论，尤其是过去 30 年间的事实，关于合作有许多证据。所以，他主张采用合作制度。他把合作分为两种形式，即劳动者与资本家的合作和劳动者之间的相互合作。

关于第一种形式，穆勒举了一些实例：

1. 在中国与美国之间通航的轮船上，水手同船主的合作。即水手参加利润的分配，因此有人说：美国轮船上的水手，一般地说，都有优良的行为，他们和政府或国民之间极少发生冲突事件，其原因即在此。

2. 矿工与矿主的合作。科尼什的矿工开采矿石是按严格的合同规定进行的，各组矿工都同矿山所有者的代理人协商，以经营开采事业。矿工没有固定工资，按照矿山开采业的情况而定其报酬。

3. 渔夫与渔业主的合作。英格兰南部海岸的捕鲸业中，用网捕鲸所得的收获是这样分配的：收获的一半为网及船的所有者所得，其他一半则由用网与船的人平分，必要时也分给帮助补网的人。

4. 巴黎一个房屋油漆家拉克雷尔（M·Leclair）的实验。他于 1842 年出版一本小册子中描述了他的实验，即他平均雇佣 200 人，除按通行的办法，给每个工人以固定的工资外，还将扣除资本利息和他自己辛勤经营的报酬之后的利润，以各人所得的工资多少为比例分配给全体工作人员。

穆勒认为人类改良最有希望的合作是第二种形式。他引证费

格勒（M·Fingueray）在《工业与农业工人合作社》一书中的描述：“手边没有一文钱，工资不能支付是常有的事，货物销不出去，欠款收不回来，汇票不能贴现，材料栈房空着；他们非常刻苦，节省一切开支至最低限度，有时只吃面包和水……因为他们这样刻苦，这样担心，所以开始时几乎没有任何资源，但只有赤心和空手的人，也竟能招来顾客，获得信用，终于形成一种联合的资本，建立起前途未可限量的合作社。”<sup>⑳</sup>他发现那些成功的合作社往往不依赖国家贷款。他列举了法国一家制造钢琴合作社的发展史，当政府拒绝了由数百人提出的给予合作社以 30 万法郎的提议之后，其中 14 人依靠自身的力量设立了一个制造钢琴的小合作社，经过两年的努力，合作社已有股东 32 人，净产值为 32930 法郎。另外，他还赞扬了英国罗虚戴尔先锋社的业绩。

穆勒指出合作运动对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有重大意义。一则是可以减少“分配者阶级”的人数，在他看来，那些被称为“分配者阶级”的大小商人们不能生产什么，他们的工作决不能使社会财富增加一丁点。他们只不过把别人已经生产出来的财物分配给各种消费者而已，合作社能使生产和消费直接联系起来，因而可以使商人的人数大为减少，这对于社会来说，也是有益的。因为可以通过这种办法，使社会上从事生产的人增多。二则合作运动使劳动者与自己的工作产生了密切的联系，因而有因物质利益刺激的工作动机和兴趣。与此同时，还伴随着道德革命，以“养成劳动阶级的安全意识与独立意识，使每个人的日常职业，都成为社会同情及实践智慧的学校”。<sup>㉑</sup>

穆勒不同意他那个时代的某些社会主义者反对竞争的观点。因为：第一，没有竞争，即有独占，各种形式的独占，都是向劳动者课税（即使不是掠夺）以维持游惰者。第二，除劳动者为求雇而竞争之外，其他一切竞争，都将降低劳动者所需要的消费品的价格，从而有利于劳动者。第三，在劳动力市场上，雇主之间的竞争超过求雇者之间的竞争时，也是工资提高的源泉而不是工